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三、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 城市管理执法、人民防空建设、防震减灾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 法律、法规，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具体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2、负责全县城乡建设发展战略的综合研究，制定全县城乡建设发展的目标和对策。指导全县城乡建设和公用事业发展，指导全县城镇污水处理厂、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建设和运营监管工作，负责园林城市创建和考核工作。

3、负责县城及村镇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和县城设计的组织编制工作；负责县城、村镇规划区管辖范围内《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核发；负责县城建设项目绿线审查及规划区范围内建筑外立面 装饰装修工程的审批工作。

4、拟订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和排水、污水、燃气、热力、照明、公厕等公用事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措施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建设和维护工作；负责县城规划区内园林绿化、内涝防治工作；负 责

县城燃气行业监管和安全生产工作。

5、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重点镇、文化旅游名镇、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管理工作；负责重点镇、文化旅游名镇、宜居小镇、宜居村庄、传统村落申报创建和发展保护工作。

6、负责全县住房保障工作，制定全县公（廉）租房、棚户区改造等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县城公（廉）租房、棚户区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省市县有关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组织实施。

7、指导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

8、负责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管理和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指导和规范房地产市场、拟订住宅建设与房地产业中长期规划、政策和规章；组织制定房地产市场、房屋征收、房地产评估、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产开发企业的资质管理并指导全县房产交易、租赁、中介服务、价格评估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及发证工作。指导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县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负责全县城镇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指导全县危房治理工作。

9、指导全县建筑业管理工作，制定勘查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规章制度并监督和指导实施；拟订全县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全县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管执行；指导全县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监督工作，负责中省驻白和县直单位房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人防工程的招投标活动、《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施工安全、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竣工备案（含人防工程）工作；负责全县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和招投标代理企业资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建筑业劳保统筹工作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

10、人民防空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和监督检查工作，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建设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编制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和人防平战结合发展规划，指导全县设防单位开展平战结合工作；负责县城人防建设工程以及防空地下室、人防工程平时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对县城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设施或建设行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人民防空组织指挥和通信警报管理工作；拟订全县城市防空袭预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县城突发公共性事件应急处置和防灾救灾任务。（2024年4月该职能职责划转至县发改局）

11、贯彻执行中省市县有关防震减灾方针、政策，负责全县综合防震减灾工作的监督管理和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工作，拟订全县防震减灾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规范性文件；组织制定全县抗震设防标准，指导和监督抗震设防及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工作。

12、负责推广和应用城乡建设、管理新技术、新工艺、新成果，并做好行业新技术开发和专业培训工作。负责城镇雕塑的审定和重点保护建筑的普查认定、分类保护工作。

13、负责对全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工作；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参与县镇规划建设中涉及市容环卫设施项目的设计审查、竣工验收。

14、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城市道路、机动车停车场及户外设施方面的城市公共空间管理；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市容管理、公共空间管理等方面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和监管。

15、集中行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相关行政处罚权；负责查处违法建设行为；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16、负责全县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受理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中的投诉、应诉、行政复议等工作；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年度经费和专项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17、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县城规划区范围内违法违规用地：县城规划区范围内违法违规用地管控处置以县自然资源局为主，会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以联合执法的方式推进。

(2) 关于县城规划区范围内违法建设：县城规划区范围内违法建设行为（未取得建设工程许可证或者违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核定的建房行为）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负责依法查处。

(3) 按照省市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将有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具体划转按照全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及审定的划转事项目录实施，划转前仍由原部门继续承担，划转后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担。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三定方案》，本单位内设五个股室和 9 个下属单位，分别是党政办、建设规划和城镇建设管理股、建筑业管理股、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股、人防和地震燃气管理股（市容环卫和督察考评股）；下设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正科级)、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正科级)、白河县垃圾污

水处理中心(副科级)、白河县市政园林所(副科级)、白河县数字化城管指挥中心(副科级)、白河县地震监测站(股级)、白河县村镇建设事务所(股级)、白河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股级)、白河建筑设计院(股级)等9个二级单位;挂靠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城南片区开发援建办公室2个临时机构。

二、工作任务

1. 聚焦项目支撑,持续提升县城功能品质。突出景城、产城、文城融合发展,强化项目支撑,全面完成城区强电入地改造、龙井停车场、南岭子便民停车场、县城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白石河右岸综合提升改造、周家沟至交通局老旧小区改造、二级路绿化提升、县城排水防涝等民生项目,力争尽早建成投用;加快推进“秦楚边城、人文老巷”改造、中厂集镇外环路建设,力争在2025年底前竣工投用。积极谋划书院南路“断头路”、城区向荣-狮子山道路、大桥路片区综合改造等项目建设,加大资金争取力度,做实项目前期,力争2025年取得实质进展,不断提升县城建设品质和综合承载能力。

2. 聚焦统筹协调,推进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开展以“三改四清五提升”为主要内容的乡村建设

行动，强化动态监测帮扶，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和宜居农房建设，积极争取项目支持，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大力推进乡村振兴示范镇建设，指导中厂镇全面完成 2025 年示范镇建设任务，麻虎镇完成试点镇建设任务；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 and 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积极申报蔓营村、

天宝村、双安村、双喜村传统村落创建。

3. 聚焦止跌回稳，促进建筑和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聚焦市场主体需求，积极推进水电气网统一报装和工程项目联合竣工验收，做好项目服务保障，深化落实“五上”企业包联帮扶制度，努力打造政策最优、成本最低、服务最好、办事最快的营商环境。同时，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巩固建

筑业在稳增长中的支柱作用，全力做好稳增长工作；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目标，抢抓政策机遇，推进落实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用好用活“白名单”项目贷款政策，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多措并举消化存量商品房，稳住楼市运行，更好支撑经济稳增长。严格商品房预售资金、质量和安全监管，规范商品房合同网签备案，积极推行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政策，更好的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按期保质交房；强化行业监管，持续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牢牢守

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4. 聚焦群众安居，做好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工作。坚持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进一步完善保障性住房轮侯、分配、退出管理机制，提升公租房运营管理水平，发放租赁补贴 300 户。深化住房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强化工作措施，加快解决新市民、青年人、农民工住房问题。加强住宅物业管理，推进落实“五同”工作机制，积极打造“红色物业”，促进物业管理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推动物业管理高质量发展。

5. 聚焦民生福祉，抓好生产生态安全。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时时处处事事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切实抓好建筑施工、城镇燃气、自建房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强化工程质量、既有房屋安全监管和建设工程消防审验管理，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坚决遏制重特事故发生；加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全面推进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三年攻坚行动，按期完成消防技术指导服务工作，提升建筑消防安全水平；加强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和两厂（场）运行监管和施工扬尘、餐饮油烟、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防止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反弹，加强宣传教育，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6. 聚焦灾害防治，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积极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强化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应急救援准备、公共科普宣传四大领域体系建设，强化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备案管理，扎实推进防震减灾各项工作，守牢安全底线。常态化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提升地震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7. 聚焦精细精致，提高城市治理水平。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巩固深化“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提高城市管理服务水平。深化重点领域整治，持续开展“五小行业”环境治理，着力解决脏乱差问题；强化管理薄弱区域整治，围绕农贸市场、学校周边、车站路口、建筑工地、城郊结合部等薄弱区域，深入开展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提升治理效果；深化“两违”整治，坚决打击违法建设行为，提升执法质效。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市容市貌、环境卫生、交通秩序整治，推动城管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积极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提高城市治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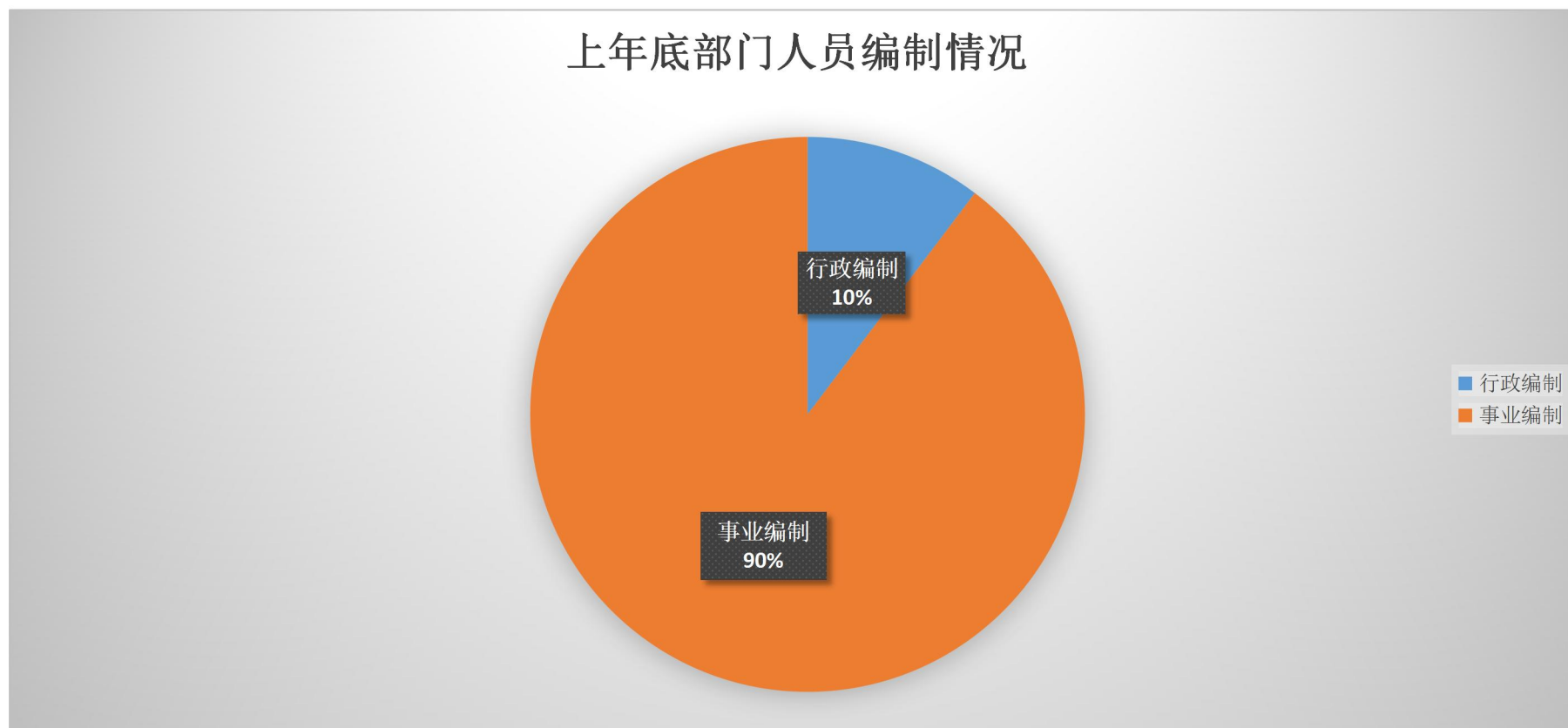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7 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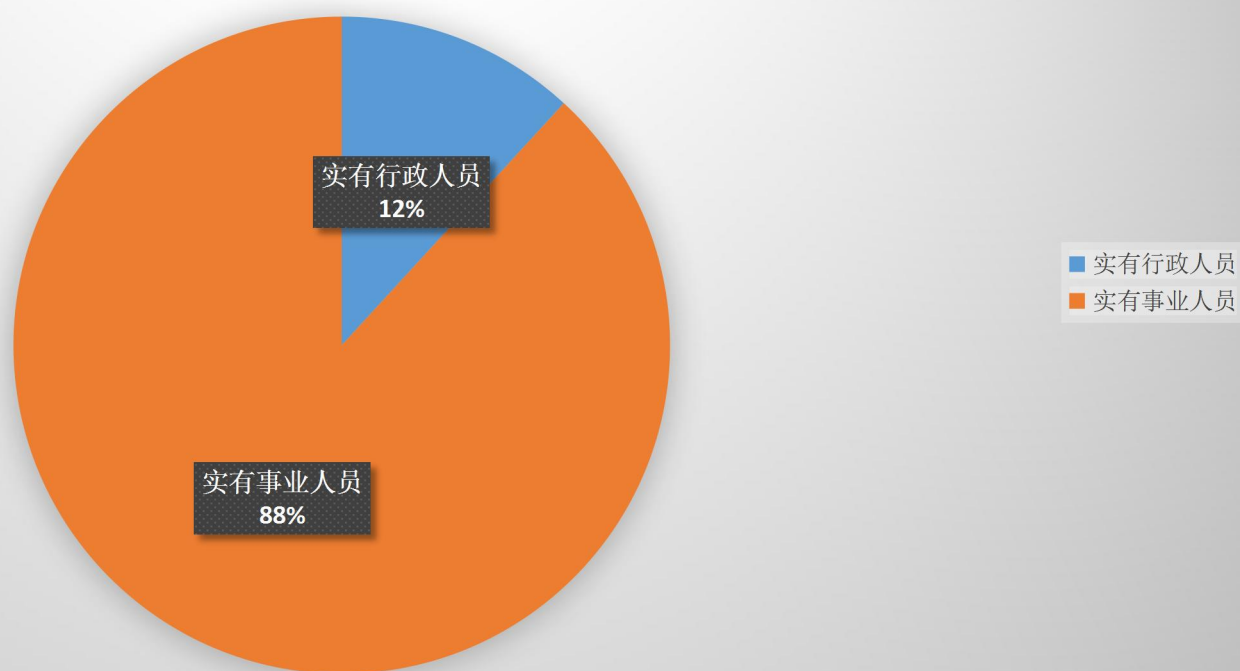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	
2	白河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3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4	白河县垃圾污水处理中心	
5	白河县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6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7	白河县城南片区开发援建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87 人；实有人员 93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8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6 人。



上年底部门实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当年预算收入 1223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9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5845.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17.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减少河街管廊 1.2 亿元贷款还本结息、桥儿沟 6000 万元产业扶贫贷款还本结息和集镇两场（厂）9100 万元还本预算项目收入；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 1223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39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5845.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17.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减少河街管廊 1.2 亿元贷款还本结息、桥儿沟 6000 万元产业扶贫贷款还本结息和集镇两场（厂）9100 万元还本预算项目支出。

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223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9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5845.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17.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减少河街管廊 1.2 亿元贷款还

本结息、桥儿沟 6000 万元产业扶贫贷款还本结息和集镇两场（厂）9100 万元还本预算项目收入；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1223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39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5845.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17.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河街管廊 1.2 亿元贷款还本结息、桥儿沟 6000 万元产业扶贫贷款还本结息和集镇两场（厂）9100 万元还本预算项目支出减少。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390.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29.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了盘活存量资产市政设施特许经营补偿项目、卡子镇等 5 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项目、集镇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项目。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90.17 万元，其中：

（1）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2070199）29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2.5 万元，原因是新增耿家大院保护修缮项目工程尾欠款、2025 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电费和 2025 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市政设施运

维费等项目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125.44 万元, 较上年增加 7.43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变动增加, 缴费基数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62.72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71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变动增加, 缴费基数增加。

(4)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30.03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84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变动增加, 缴费基数增加。

(5)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34.2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97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变动增加, 缴费基数增加。

(6) 水体 (2110302) 1937.6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035.56 万元, 原因是新增 2025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2025 年度卡子镇等 5 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用和 2025 年度两厂建设 9100 万元贷款结息等项目支出

(7)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110304) 785.4 万元, 较上年增加 616.35 万元, 原因是新增 2025

年度盘活存量资产市政设施特许经营补偿项目支出。

（8）行政运行（2120101）467.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12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资。

（9）城管执法（2120104）260.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6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资。

（10）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2120107）150.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15 万元，原因是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调入 1 人及职人员工资调资。

（11）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2120199）293.4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04 万元，原因是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和白河县城南片区开发援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增加专项办公经费。

（12）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2120303）12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38 万元，原因是 2025 年市政运维项目支出减少。

（13）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120399）4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8 万元，原因是 2025 年市政运维项目支出增加。

（14）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1073.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73.75 万元，原因是执法大队的 2025 年白河县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经费

等项目上年预算在政府性基金，本年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的本科目预算。

(15)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20601) 112.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54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资。

(16)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9999) 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原因是城南援建办办公经费增加。

(17)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599) 20.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0.3 万元，原因是国开行建档立卡贫困村基础设施项目贷款本金和利息预算支出减少。

(18) 配租型住房保障 (2210111) 28.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17 万元，原因是新增河街拆迁户过渡安置房屋租赁费预算支出。

(19)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94.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57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20)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2210301) 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 万元，原因是当年新增 6 个集镇和城区及高级中学公共租赁住房维修维护费预算支出。

（三）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09.17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276.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3.27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983.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29.47 万元，原因是新增 2025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2025 年度卡子镇等 5 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用和 2025 年度两厂建设 9100 万元贷款结息、2025 年白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经费等项目预算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51.1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81 万元，原因是新增河街拆迁户过渡安置房屋租赁费预算支出；

资本性支出（310）107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856.81 万元，原因是新增耿家大院保护修缮项目工程尾欠款等项目预算支出。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09.17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584.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14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资；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785.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26.94 万元，原因是新增 2025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2025 年度卡子镇等 5 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用和 2025 年度两厂建设 9100 万元贷款结息等项目预算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503）99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949.56 万元，原因是新增耿家大院保护修缮项目工程尾欠款等项目预算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2890.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4.68 万元，原因是新增 2025 年白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经费等项目预算支出；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8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92.75 万元，原因是城管执法数字化一期服务费项目预算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51.11 万元，较上年增加较上年增加 29.81 万元，原因是新增河街拆迁户过渡安置房屋租赁费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845.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3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河街管廊 1.2 亿元贷款还本结息、桥儿沟 6000 万元产业扶贫贷款还本结息和集镇两场（厂）9100 万元还本预算等项目本年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191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河街管廊建设贷款结息和桥儿沟文化旅游产业扶贫项目预算减少。

第三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1.2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接待地点放在机关食堂。其中：公务接待费 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1.7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接待地点放在机关食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较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无变化，出行任务无变化。上年及本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保障性住房分配会议减少。

上年及本年度，本部门无培训费经费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9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未安排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十三、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845.2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08.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51 万元，主要原因是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和白河县城南片区开发援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抽调人员办公经费增加。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2025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部门当年年初预算暂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3.如是空表，是否空表填是，公开空表理由统一填：本XXX不涉及。4.表11-政府采购预算表如无，空表理由统一表述：本XXX当年年初预算暂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表13-专项经费项目数量较多的部门（单位）可按表10的一级项目公开；专项经费项目数量较少的部门（单位）可按表10的每个具体项目公开。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2,235.39	一、部门预算	12,235.39	一、部门预算	12,235.39	一、部门预算	12,235.39
1、财政拨款	12,235.3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398.5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84.17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0.17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276.4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32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52	3、机关资本性支出	6,842.62
(2)政府性基金拨款	5,845.22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890.68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0,836.89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81.50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2.50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16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4.15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8.62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11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64.29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2,723.06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8,774.68	(6)资本性支出	6,924.12		
		13、农林水支出	20.45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72.25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235.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5.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5.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5.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2,235.39	支出总计	12,235.39	支出总计	12,235.39	支出总计	12,235.39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235.39	一、财政拨款	12,235.39	一、财政拨款	12,235.39	一、财政拨款	12,235.3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0.1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398.5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84.17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276.4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32
2、政府性基金拨款	5,845.22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52	3、机关资本性支出	6,842.62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890.68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0,836.89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81.5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2.50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16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4.15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8.62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11
		10、卫生健康支出	64.29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2,723.06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8,774.68	(6)资本性支出	6,924.12		
		13、农林水支出	20.45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72.25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235.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5.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5.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5.3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235.39	支出总计	12,235.39	支出总计	12,235.39	支出总计	12,235.39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6,390.17	1,290.14	108.36	4,991.6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2.50			292.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2.50			292.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92.50			29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16	188.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16	188.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4	125.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72	6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9	6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9	6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3	30.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6	34.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23.06	98.43	8.65	2,615.99	
21103	污染防治	2,723.06	98.43	8.65	2,615.99	
2110302	水体	1,937.66	98.43	8.65	1,830.5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785.40			785.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29.46	845.18	99.71	1,984.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71.99	741.65	89.53	340.81	
2120101	行政运行	467.85	435.36	32.49		
2120104	城管执法	260.35	164.61	14.24	81.5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50.33	141.08	9.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3.46	0.60	33.55	259.31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6,390.17	1,290.14	108.36	4,991.6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00			57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0.00			1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0.00			45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3.75			1,073.7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3.75			1,073.75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2.21	103.52	8.6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2.21	103.52	8.6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213	农林水支出	20.45			20.4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45			20.4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45			2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25	94.08		78.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17			28.17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8.17			28.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08	94.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8	94.0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00			5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50.00			50.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290.14	108.36	4,991.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6.49	1,276.4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1.23	201.2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89	286.8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29	95.29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3	19.5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9	46.79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3	56.53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69	76.69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81	136.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8.59	58.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6.85	66.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30	29.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3	33.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03	30.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6	34.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1	2.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89	7.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3.94	43.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4	5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3.67	11.16	108.36	3,864.1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9.62		46.40	3.22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5		19.0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6.50		1.50	225.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00		3.00	17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290.14	108.36	4,991.67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610.50			610.5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0		1.60	50.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63			82.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4.50		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45			105.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870.89		3.00	867.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24			1,276.2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14		4.1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		4.7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16	11.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4.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21			468.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11	2.49		48.62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9.93	1.14		18.79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5	1.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3			29.83	
310	资本性支出			1,078.90			1,078.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997.40			997.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601	资本性支出	81.50			81.5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98.50	1,290.14	108.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16	188.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16	188.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4	125.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72	6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9	6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9	6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3	30.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6	34.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08	98.43	8.65	
21103	污染防治	107.08	98.43	8.65	
2110302	水体	107.08	98.43	8.65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4.89	845.18	99.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1.18	741.65	89.53	
2120101	行政运行	467.85	435.36	32.49	
2120104	城管执法	178.85	164.61	14.2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50.33	141.08	9.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15	0.60	33.55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2.21	103.52	8.6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2.21	103.52	8.6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08	94.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08	94.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8	94.08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98.50	1,290.14	108.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6.49	1,276.4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1.23	201.2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89	286.8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29	95.29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3	19.5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9	46.79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3	56.53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69	76.69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81	136.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8.59	58.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6.85	66.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30	29.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3	33.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03	30.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6	34.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1	2.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89	7.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3.94	43.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4	5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52	11.16	108.3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6.40		46.4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5		19.0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98.50	1,290.14	108.36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1.6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4.50		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14		4.1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		4.7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16	11.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2.49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4	1.14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5	1.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601	资本性支出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5,845.22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5,845.22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5,845.22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845.22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5,845.22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45.22	本年支出合计	5,845.22	本年支出合计	5,845.22	本年支出合计	5,845.22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0,836.89	
153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836.89	
153001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05.98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05.98	
	城乡社区建设	2,700.79	
	2025年度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	100.00	2025年度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
	2025年度河街堤顶广场政府投资喷泉等项目运维费	10.00	2025年度河街堤顶广场政府投资喷泉等项目运维费
	2025年度河街综合管廊运维费	35.00	2025年度河街综合管廊运维费
	2025年度卡子镇等5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用	538.50	2025年度卡子镇等5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用
	2025年度两厂建设9100万元贷款结息	30.60	2025年度两厂建设9100万元贷款结息
	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冷水、麻虎双丰、西营4个镇的9个村13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	109.89	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冷水、麻虎双丰、西营4个镇的9个村13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
	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中厂、构扒、卡子、茅坪、宋家5个镇的13个村16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	119.50	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中厂、构扒、卡子、茅坪、宋家5个镇的13个村16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
	2025年度盘活存量资产市政设施特许经营补偿项目	754.80	2025年度盘活存量资产市政设施特许经营补偿项目
	2025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电费	25.00	2025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电费
	2025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市政设施运维费	55.50	2025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市政设施运维费
	2025年度市政城区园林绿化及公园、广场运维项目	190.00	2025年度市政城区园林绿化及公园、广场运维项目
	2025年度市政道路公共基础设施运维项目	70.00	2025年度市政道路公共基础设施运维项目
	2025年度市政公厕基础设施运维及人员（编制内自收自支退休）工资	40.00	2025年度市政公厕基础设施运维及人员（编制内自收自支退休）工资
	2025年度市政路灯运维工作项目（含白郧大桥路灯及亮化运维）	250.00	2025年度市政路灯运维工作项目（含白郧大桥路灯及亮化运维）
	2025年度市政排污、排涝系统运维项目	100.00	上年延续项目
	2025年度原316国道过境段运维（含红石河隧道）	50.00	2025年度原316国道过境段运维（含红石河隧道）
	白河县卡子、宋家镇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	10.00	白河县卡子、宋家镇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
	耿家大院保护修缮项目工程尾欠款	212.00	报请政府批准实施的耿家大院保护修缮工程竣工审计审定价为745.31万元，财政已安排533.31万元，尾欠212万元。
	乡村振兴	5.18	
	2025年度帮扶村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成员）生活补及乡镇津补贴	5.18	2025年度帮扶村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成员）生活补及乡镇津补贴
153002	白河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1.66	
-	白河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1.66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0,836.89	
	乡村振兴	1.66	
	2025年驻村工作人员津补贴	1.66	保障驻村工作顺利开展，调动驻村工作队员工作积极性，有效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
153003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83.14	
-	白河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83.14	
	公共租赁住房	50.00	
	6个集镇和城区及高级中学公共租赁住房维修维护费	50.00	为有效地解决我县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确保保障对象入住小区环境、基础设施有所改善提升。
	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	28.17	
	河街拆迁户过渡安置房屋租赁费	28.17	按照县三项工程领导小组会议要求，为加快河街棚户区改造建设进度，解决拆迁户临时过渡安置问题。
	乡村振兴	4.97	
	驻村帮扶工作	4.97	充分调动驻村工作队员工作积极性，保障驻村工作队员驻村期间生活及交通费用，夯实扶贫工作人员力量，有效推动了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153005	白河县垃圾污水处理中心	957.77	
-	白河县垃圾污水处理中心	957.77	
	污染防治	952.69	
	2025年集镇两厂（茅坪、冷水）托管运营费项目	233.03	2025年集镇两厂（茅坪、冷水）托管运营费项目
	2025年垃圾污水处理电费项目	160.00	2025年垃圾污水处理电费项目
	2025年垃圾污水处理运行费项目	468.21	2025年垃圾污水处理运行费项目
	县城污水处理厂10组MBR膜采购安装项目	91.45	县城污水处理厂10组MBR膜采购安装项目
	乡村振兴	5.08	
	2025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项目	5.08	保障驻村工作顺利开展，调动驻村工作队员工作积极性，有效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
153006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1,239.91	
-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1,239.91	
	城管执法	311.59	
	2025年城管执法数字信息化一期服务费	81.50	2025年城管执法数字信息化一期服务费
	2025年城市管理运行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99.46	2025年城市管理运行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白河县龙井临时菜市场2025年租赁费	23.33	白河县龙井临时菜市场2025年租赁费
	白河县狮子山便民市场2025年租赁费	49.50	白河县狮子山便民市场2025年租赁费
	城市环境整治及管理专项经费	15.00	2025年城市环境整治及管理专项经费
	垃圾桶及垃圾箱维修更换	10.00	2025年垃圾桶及垃圾箱维修更换
	流浪犬治理	4.00	2025年流浪犬治理
	南岭子菜市场2025年租赁服务费	9.80	进一步健全现代化城市治理体系，实现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解决菜农沿街摆卖，消除马路市场，消除安全隐患，方便群众日常生活，租赁龙井便民菜市场对城区居民开放
	消毒药品及清洗剂购置	4.00	项目是我县城市管理执法及相关工作开展的基本保障，各个项目将结合工作开展需要分步实施。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	5.00	2025年执法车辆运行维护专项经费共计5万元：
	租赁市场水电费	10.00	2025年租赁市场水电费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75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0,836.89	
	2024至2025年二级路中厂段环卫保洁费用	2.20	2024至2025年二级路中厂段环卫保洁费用
	2025年白河县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增加部分）	189.39	2025年白河县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增加部分）
	白河县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	568.16	2025年白河县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
	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经费	159.00	2025年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经费
	其他履职	6.00	
	三岔路口摆放花卉	6.00	2025年专项经费预算金额6万元：
	乡村振兴	3.56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	3.56	按照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做到摘帽不摘帮扶，2025年继续安排第一书记等2名驻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全面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做到摘帽不摘帮扶，继续开展好帮扶工作。
153007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5,845.22	
-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5,845.22	
	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	5,845.22	
	2025年度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1,528.72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住宅房回迁安置选房工作已基本完成，为提高回迁安置入住率，解决征迁户房款缴纳及装修资金困难等问题，根据《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细则》和《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方案》，应兑付征迁户补助资金包括过渡安置费、停业损失费（正在经营门面房）、装修补助费、回迁奖励及拆迁补偿款等项目。
	2025年度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项目（第一批）	600.00	根据安诚会所专审字【2020】021号《关于对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开发项目征迁安置资金收支情况及河街棚改项目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的审计报告》，应支付企业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35802.00万元，截至目前已支付25511.00万元，结欠10291.00万元，为了切实消除回迁安置安全隐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防止群访事件发生，确保回迁户早日回迁，需安排财政资金600万元，专项用于二期回迁安置楼（7-9号）工程建设，其中：主体工程建设工程款350万元、消防设施200万元、电梯50万元。
	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第二批还款预留）	1,716.50	落实县政府与企业签订的《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建设协议书》约定事项内容；促进企业融资规模，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并在政府的监督下确保资金全部用于与河街棚户区改造项目相关的建设项目，保障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顺利推进，早日建成发挥效益。
	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第三批）	2,000.00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2025年确定建设的滨江上城（二期）商住楼暨就业创业孵化园项目，是我县“归雁经济”市对县签约项目，被列为市级重点项目，需建设用地20.20亩（宗地代码610929100215GB0002，面积13437.23平方米）。
153008	白河县城南片区开发援建领导小组办公室	3.22	
-	白河县城南片区开发援建领导小组办公室	3.22	
	城乡社区建设	3.22	
	2025年度办公场所房租	1.60	城南援建办办公场所租赁。
	2025年度临聘人员工资	1.62	临聘一名工作人员，确保工作高效正常运转。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13-1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市政路灯运维工作项目（含白郛大桥路灯及亮化运维）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确保城区所有照明设施正常运行，路灯设施设备完好、亮灯率达98%，方便群众夜间安全出行。			目标1：确保城区所有照明设施正常运行，路灯设施设备完好、亮灯率达98%，方便群众夜间安全出行。				
	目标2：负责保障运维的路灯5852盏，其中高杆灯多头灯18盏，巷道壁灯198盏，单杆单头路灯2238盏，景观洗墙灯3398米，市政用电控系统96套的电费及日常维护保养。			目标2：负责保障运维的路灯5852盏，其中高杆灯多头灯18盏，巷道壁灯198盏，单杆单头路灯2238盏，景观洗墙灯3398米，市政用电控系统96套的电费及日常维护保养。				
	目标3：市政路灯维护作业车1台的维护保养运行。			目标3：市政路灯维护作业车1台的维护保养运行。				
	目标4：聘请司机1人，路灯维护专业技术人员6人的劳务报酬。			目标4：聘请司机1人，路灯维护专业技术人员6人的劳务报酬。				
	目标5：全年预算250万元，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5：全年预算250万元，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路灯运维工作项目费用		250万元			4
			路灯电费		200万元			4
			路灯车辆运行费		10万元			4
			聘用人员工资费用		30万元			4
			市政路灯设施维修费用		10万元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路灯数量		6200盏			2
			聘用路灯维护专技人员		6名			2
			路灯维修作业车		1台			2
			聘用路灯作业车司机		1名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县规划区路灯辐射面积	7.81平方公里	1
			年用电量	220万度	1
			路灯控制系统	100套	1
		质量指标	市政路灯设备完好率	100%	2.5
			市政路灯亮灯率	≥95%	2.5
			聘用人员出勤率	≥95%	2.5
			供电正常	100%	2.5
		时效指标	市政路灯设施维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聘用人员出勤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市政路灯亮灯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服务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5

表13-2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市政城区园林绿化及公园、广场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	
			其中：财政拨款	190.00	其中：财政拨款	19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负责城区153.44公顷绿地（32公顷公园绿地、80.6公顷防护绿地、25.4公顷附属绿地、3.54公顷广场绿地、33.9公顷区域绿地五大类）的整形修剪、垃圾清理、病虫害防治、日常浇灌、除草培土、苗木补植、测土配肥和冬季保暖等日常工作。目标2：1个公园（修屏山公园）5个广场内公厕、道路、护栏、健身器材、标识牌等公共设施的日常维修管理等。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1:负责城区153.44公顷绿地（32公顷公园绿地、80.6公顷防护绿地、25.4公顷附属绿地、3.54公顷广场绿地、33.9公顷区域绿地五大类）的整形修剪、垃圾清理、病虫害防治、日常浇灌、除草培土、苗木补植、测土配肥和冬季保暖等日常工作。目标2：1个公园（修屏山公园）5个广场内公厕、道路、护栏、健身器材、标识牌等公共设施的日常维修管理等。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城区园林绿化及公园、广场运维项目费用		190万元		2
			聘用人员劳务费		120万元		2
			市政园林车辆运行费用		20万元		2
			园林管护专用材料费（消杀药，肥料）		30万元		2
			苗木补植		10万元		1
			维修费用		10万元		1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管护绿化面积		153.44公顷		2
			管护公园数		1个		2
			管理广场数		5个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维护健身器材	300余套	1
			园林苗木浇灌车	2台	1
			园林苗木浇灌车司机	2名	1
			园林苗木浇灌洒水人员	2名	1
			园林管护人员	23名	1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4
			验收合格率	100%	3
			聘用人员出勤率	100%	3
		时效指标	市政园林绿化管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聘用人员出勤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市政园林公共基础设施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表13-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市政公厕基础设施运维及人员（编制内自收自支退休）工资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建成区内由我局管理的市政公厕32座（蹲位184个）、内外部设施设备完好；水、电费缴纳及时缴纳；内外部设施维护管理。 目标2：由我局代发原环卫办自收自支1名退休人员工资按时发放。保障市政公厕整洁卫生，方便群众。				目标1:保障建成区内由我局管理的市政公厕32座（蹲位184个）、内外部设施设备完好；水、电费缴纳及时缴纳；内外部设施维护管理。 目标2：由我局代发原环卫办自收自支1名退休人员工资按时发放。保障市政公厕整洁卫生，方便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公厕基础设施运维及人员（编制内自收自支退休）工资项目费用		40万元			3
			水费		15万元			2
			维修材料费		10万元			2
			电费		4.6万元			1
			维修费用		4.4万元			1
			退休人员费用		6万元			1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管护市政公厕数		32座			3
			维护市政公厕面积		4800平方米			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市政公厕蹲位	184个	2
			退休人员（自收自支）	1名	1
			年公厕用水量	4.6万吨	1
			年公厕用电量	4.6万度	1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4
			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3
			发放准确率	100%	3
		时效指标	市政公厕设施管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市政公厕设施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退休人员工资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公厕整洁卫生，方便群众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础设施服务能力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服务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5

表13-4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市政排污、排涝系统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县城区规划区范围内总长约66公里（二级路25公里、狮子山18公里、老城区20公里、新移交316国道排污3公里）的市政排污主管网及近1200座雨水、污水检查井、40余座化粪池、4处污水提升二级泵站、7座临时污水提升泵站，日常维护维修。				目标1：保障县城区规划区范围内总长约66公里（二级路25公里、狮子山18公里、老城区20公里、新移交316国道排污3公里）的市政排污主管网及近1200座雨水、污水检查井、40余座化粪池、4处污水提升二级泵站、7座临时污水提升泵站，日常维护维修。			
	目标2：确保城区规划范围市政排污排涝系统正常运行使用，及时处理因管道破损、拥堵淤积、污水渗漏外溢等事件。				目标2：确保城区规划范围市政排污排涝系统正常运行使用，及时处理因管道破损、拥堵淤积、污水渗漏外溢等事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排污、排涝系统运维项目费用			100万元		2
			聘用人员劳务费用			5万元		2
			电费			4万元		2
			车辆运行费用			10万元		2
			维修费用			81万元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市政排污主管网长度			66公里		2
			维护市政管网检查井			1200座		2
			维护市政排污化粪池			42座		2
			维护市政排污污水提升泵站			7座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市政排污吸污车	1台	1
			聘用司机	1名	1
			年泵站用电量	4万度	1
		质量指标	市政排污排涝设施完好率	100%	4
			市政排污排涝设施维护维修完成率	100%	3
			聘用人员出勤率	100%	3
		时效指标	市政排污排涝设施管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聘用人员出勤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市政排污排涝设施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城区规划范围市政排污排涝系统正常运行使用	1005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排污、排涝系统使用年限	≥10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5

表13-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市政道路公共基础设施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负责城区市政道路长约48.62千米、面积约47.19万平方米，巷道4189米、面积约28.69万平方米，人行道长约3732米、面积约11.76万平方米，大理石栏杆约5千米、窨井盖1200余个、截水沟38条日常维护维修。确保市政道路的设施完好和正常使用，负责建成区的市政道路运行维护工作。 目标2：全年运维费用70万元，发挥财政资金效益，资金规范使用 。			目标1：负责城区市政道路长约48.62千米、面积约47.19万平方米，巷道4189米、面积约28.69万平方米，人行道长约3732米、面积约11.76万平方米，大理石栏杆约5千米、窨井盖1200余个、截水沟38条日常维护维修。确保市政道路的设施完好和正常使用，负责建成区的市政道路运行维护工作。 目标2：全年运维费用70万元，发挥财政资金效益，资金规范使用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道路公共基础设施运维项目费用		70万元		10
			聘用人员劳务费		4.2万元		5
			维修费用		65.8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市政道路长度		48.6公里		1
			维护市政道路面积		47.19万平方米		1
			维护市政巷道长度		4.18公里		1
			维护市政巷道面积		28690平方米		1
			维护市政人行道长度		3.732公里		1
			维护市政人行道面积		117600平方米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维护大理石栏杆长度	5公里	1
			维护市政截水沟	38条	1
			维护窨井盖	1220个	1
			聘用市政巡查人员	1名	1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4
			验收合格率	100%	3
			聘用人员出勤率	100%	3
		时效指标	市政道路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聘用人员出勤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市政道路公共基础设施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市政道路的设施完好和正常使用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10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5

表13-6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市政设施运维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50	年度资金总额：	5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5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4年6月3日县长会议备忘录确定县住建局负责桥儿沟街区路、水、电、消防、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县财政局按需据实足额将维护经费纳入预算予以保障，经测算年需运维经费134.26万元。 目标2：电费及时缴纳，设备设施维护维修及时。 目标3：设备设施运维正常，方便群众出行，美好亮化景区。			目标1：2024年6月3日县长会议备忘录确定县住建局负责桥儿沟街区路、水、电、消防、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县财政局按需据实足额将维护经费纳入预算予以保障，经测算年需运维经费134.26万元。本次安排55.5万元。 目标2：电费及时缴纳，设备设施维护维修及时。 目标3：设备设施运维正常，方便群众出行，美好亮化景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旅游街区市政设施运维费		134.26万元		4
			其中： 路灯运行维护费用		73.46万元		4
			市政设施运行维护费用		20万元		4
			公厕运维管理费用		8.8万元		2
			消防设施维护费用		5万元		2
			绿化小品运维管理费用		17万元		2
			本期财政拨款成本		55.5万元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路灯数量		14163盏		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设施（石材步道；排水排污管道；截水沟；化粪池污水池、景观水系运维设施）	20处	2
			公厕数量	7座	2
			消防设施，消防水池	63套；180立方米	2
			绿化小品	4000平米	2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5
			维修项目程序合规率	100%	5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聘用人员出勤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路灯亮灯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方便居民出行，亮化城市，提升市民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10

表13-7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原316国道过境段运维（含红石河隧道）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负责管理的316国道县城过境段K1717 +200(下卡子驾校门口)至K1717+700（县交运局门口），全长6.4公里，为双向单车道，道路宽度为8米，其中沥青路面4.5公里、水泥路面1.9公里，其中布设有排污管道约3公里，桥梁三座（分别为白水桥、大端草沟桥、小端草沟桥）、涵洞9道、道路安防设施2公里、公交站停靠点8处（无公交站台）、各类交通标志牌67块。			目标1：负责管理的316国道县城过境段K1717 +200(下卡子驾校门口)至K1717+700（县交运局门口），全长6.4公里，为双向单车道，道路宽度为8米，其中沥青路面4.5公里、水泥路面1.9公里，其中布设有排污管道约3公里，桥梁三座（分别为白水桥、大端草沟桥、小端草沟桥）、涵洞9道、道路安防设施2公里、公交站停靠点8处（无公交站台）、各类交通标志牌67块。			
	目标2:红石河隧道全长820米，道路宽14米（10米车行道、2+2人行道），高6米，建设等级为一级，隧道内安装火灾感应光纤系统及消防系统，建设有消防水池1座，发电机、配电设备房两处。			目标2:红石河隧道全长820米，道路宽14米（10米车行道、2+2人行道），高6米，建设等级为一级，隧道内安装火灾感应光纤系统及消防系统，建设有消防水池1座，发电机、配电设备房两处。			
	目标3：为保证道路正常有序运行，全年需运维费用50万元			目标3：为保证道路正常有序运行，全年需运维费用5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原316国道过境段运维费用		50万元		10
			聘用人员劳务费		12.5万元		5
			维修费用		37.5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隧道长度		897米		2
			维护绿化面积		1000平方米		1
			管理维护隧道灯		190余盏		1
			管理维护通风系统及检测系统		2套		1
			聘用管护人员		3名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年用电量	2万度	1
			管理的道路长	6.4千米	1
			维护道路面积	6.4万平方米	1
			管理道路排污管涵	20余处	1
		质量指标	设施完好率	100%	2.5
			设施维护维修及时率	100%	2.5
			道路安全畅通率	100%	2.5
			人员出勤率	100%	2.5
		时效指标	设施管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维修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车辆安全通行，行人安全出行，方便群众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基础设施完好	≥10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10

表13-8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桥儿沟旅游街区电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4年6月3日县长会议备忘录确定县住建局负责桥儿沟街区路、水、电、消防、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县财政局按需据实足额将维护经费纳入预算予以保障，经测算年需运维经费134.26万元。其中电费25万元。 目标2：电费及时缴纳。 目标3：设备设施运维正常，方便群众出行，美好亮化景区。				目标1：2024年6月3日县长会议备忘录确定县住建局负责桥儿沟街区路、水、电、消防、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县财政局按需据实足额将维护经费纳入预算予以保障，经测算年需运维经费134.26万元。其中电费25万元。 目标2：电费及时缴纳。 目标3：设备设施运维正常，方便群众出行，美好亮化景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桥儿沟旅游街区电费			25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电量			30万度		10
		质量指标	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
		时效指标	路灯亮灯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桥儿沟旅游街区正常运转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表13-9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河街综合管廊运维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58.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河街综合管廊于2023年9月底建成投用。为确保河街综合管廊正常使用、安全运行，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设备运维、智慧监控等工作，确保此项工作开展，年需运维费58万元，本次安排35万元。 目标2：确保河街管廊安全有序，所有设备运转正常。				目标1：河街综合管廊于2023年9月底建成投用。为确保河街综合管廊正常使用、安全运行，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设备运维、智慧监控等工作，确保此项工作开展，年需运维费58万元，本次安排35万元。 目标2：确保河街管廊安全有序，所有设备运转正常。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街综合管廊运维费用			58万元		5
			其中：电费			20万元		3
			一般人员劳务费			10万元		3
			设备检修专技人员劳务费			15万元		3
			智慧系统运维专技人员劳务费			7万元		3
			设备检修及其他（耗材）			4万元		3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用电量			20万千瓦时（度）		2
			值守人员，保洁人员			4人（2人；2人）		2
			设备检修专技人员			2人		2
			智慧系统运维专技人员			1人		2

指标	产出指标		设备检修及耗材用量	1次	2
		质量指标	供电正常率	100%	2.5
			值守人员出勤保障率	100%	2.5
			设备检修及时率	100%	2.5
			维护维修及时率	100%	2.5
		时效指标	供电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4
			值守人员出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设备检修，维护维修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河街管廊安全有序，所有设备运转正常。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街管廊安全运维保障年限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耿家大院保护修缮项目工程尾欠款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4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0. 31	年度资金总额：	212. 00		
			其中：财政拨款	770. 31	其中：财政拨款	212. 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报请政府批准实施的耿家大院保护修缮工程竣工审计审定价为745. 31万元，财政已安排533. 31万元，尾欠212万元。 目标2：按照协议约定完成维修项目，及时办理竣工结算，结清维修费用 目标3：消除安全隐患，保护古街原始风貌，提升游客满意度。				目标1：报请政府批准实施的耿家大院保护修缮工程竣工审计审定价为745. 31万元，财政已安排533. 31万元，尾欠212万元。 目标2：按照协议约定完成维修项目，及时办理竣工结算，结清维修费用 目标3：消除安全隐患，保护古街原始风貌，提升游客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耿家大院保护修缮项目工程款			745. 31万元		5
			前期财政拨款成本（耿家大院保护修缮工程）			530万元		5
			本期财政拨款成本			212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耿家大院保护修缮工程			1项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格率			100%		4
			验收合格率			100%		3
			合同执行率			100%		3
		时效指标	耿家大院保护修缮工程完成时间			2020年		5
			尾欠款支付时间			2025年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旅游街区配套公共基础设施，方便游客出行	100%	10
			消除安全隐患，保护古街原始风貌，提升游客满意度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5
			桥儿沟景区游客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白河县卡子、宋家镇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根据9月12日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联合督导组对我县集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督导帮扶反馈问题清单要求。我局高度重视，举一反三，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和污水处理厂运维人员现场排查，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卡子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流量计计量有误，数据不稳定，无法准确反应实际进水量。宋家镇污水处理厂1#、2#设备跨膜压差大，产水量较少，经反复酸碱清洗后难以满足设备运行要求。 目标2：对卡子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流量计、宋家镇污水处理厂1#、2#设备MBR膜设备进行更新。			目标1：根据9月12日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联合督导组对我县集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督导帮扶反馈问题清单要求。我局高度重视，举一反三，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和污水处理厂运维人员现场排查，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卡子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流量计计量有误，数据不稳定，无法准确反应实际进水量。宋家镇污水处理厂1#、2#设备跨膜压差大，产水量较少，经反复酸碱清洗后难以满足设备运行要求。 目标2：对卡子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流量计、宋家镇污水处理厂1#、2#设备MBR膜设备进行更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2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费用		10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MBR膜组		1440平方米		5
			设备更新污水处理厂		2个		5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5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5
		时效指标	采购款支付时限		2024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我县污水处理厂水质处理结果准确有效上传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新设备可使用年限		5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服务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5

表13-12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盘活存量资产市政设施特许经营补偿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4.80	年度资金总额：	754.80	
			其中：财政拨款	754.80	其中：财政拨款	754.8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为盘活白河县城内污水处理、自来水供应资产，转让该资产特许经营权，在未完交付独立运营前，对预期经营损失予以补偿，经核算2025年度金额为754.8000万元。 目标2：充分利用水资源资产，回流资金，促进资产高效利用。 目标3：提高资产运行效率，增加资产经营收入，发挥国家资产盘活政策效力。			目标1：为盘活白河县城内污水处理、自来水供应资产，转让该资产特许经营权，在未完交付独立运营前，对预期经营损失予以补偿，经核算2025年度金额为754.8000万元。 目标2：充分利用水资源资产，回流资金，促进资产高效利用。 目标3：提高资产运行效率，增加资产经营收入，发挥国家资产盘活政策效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盘活存量资产市政设施特许经营补偿项目费用		754.8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280万t/年		5
			自来水供应量		≥839.5万t/年		5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5
			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国家资产盘活政策效力，高效利用国有资产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影响持续年限		≥10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表13-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两厂建设9100万元贷款结息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60	年度资金总额：	30.60		
			其中：财政拨款	30.60	其中：财政拨款	30.6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两厂建设9100万元，2025年年初贷款余额2275万元，当年印结利息30.6万元。 目标2：按季按时结算利息。 目标3：保障政府征信，维护政府形象。				目标1：两厂建设9100万元，2025年年初贷款余额2275万元，当年印结利息30.6万元。 目标2：按季按时结算利息。 目标3：保障政府征信，维护政府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两厂建设9100万元贷款结息费用			30.6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本金			9100万元		4
			贷款本金余额			2275万元		3
			年应结息次数			4次		3
		质量指标	还款结息及时率			100%		10
		时效指标	结息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府征信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政府形象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银行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帮扶村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成员）生活补及乡镇津补贴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8	年度资金总额：	5.18	
			其中：财政拨款	5.18	其中：财政拨款	5.18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我局2025年派驻第一书记1人，驻村工作队员2人，驻村帮扶，为保障驻村队员待遇保障，2025年测算需经费5.18万元。 目标2：按时发放驻村队员待遇，保障驻村帮扶工作的有序推进和开展.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县工作要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落实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待遇保障，激励驻村干部担当作为，确保驻村帮扶工作取得实效。			目标1：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我局2025年派驻第一书记1人，驻村工作队员2人，驻村帮扶，为保障驻村队员待遇保障，2025年测算需经费5.18万元。 目标2：按时发放驻村队员待遇，保障驻村帮扶工作的有序推进和开展.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县工作要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落实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待遇保障，激励驻村干部担当作为，确保驻村帮扶工作取得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补贴费用		5.18万元		10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生活补助		2.88万元		5
			驻村乡镇津贴		2.3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		3人		2.5
			驻村数量		1个		2.5
			驻村天数		≥20天/月		2.5
			到村签到		≥1次/天		2.5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完成任务率		100%		5
			人员出勤率		100%		5

		时效指标	驻村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深入基层主动性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乡村振兴工作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干部满意度	≥95%	5
			帮扶户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河街堤顶广场政府投资喷泉等项目运维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19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61.19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依据县政府领导批示意见(白河街综改办字〔2024〕35号),河街堤顶广场政府投资喷泉等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移交我局负责运维,经测算年需运维费61.19万元。 目标2:及时维护市政公共基础设施,按时缴纳水电费,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目标3:保障市政设施安全高效运行,提升对外形象。		目标1:依据县政府领导批示意见(白河街综改办字〔2024〕35号),河街堤顶广场政府投资喷泉等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移交我局负责运维,经测算年需运维费61.19万元。 , 本期安排10万元。 目标2:及时维护市政公共基础设施,按时缴纳水电费,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目标3:保障市政设施安全高效运行,提升对外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街堤顶广场政府投资喷泉等项目运维费用	61.19万元	4	
			维修费用	22.1万元	4	
			堤顶广场路灯和亮化、堤顶广场喷泉用电费用	24.09万元	4	
			绿化小品管护费	15万元	4	
			本期拨付	10万元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石材地面、缝隙式截水沟、丙烯酸地面、消防沥青通道、景观墙、雪浪石	15354.44m²; 1902.54m; 907.68m²、5387.44m²、5座、12组	2.5	
			高杆路灯数,玉兰灯、路灯LED模块、控制系统、路灯线路及亮化带	31杆; 290套; 203块; 5套; 760米	2.5	
			绿化小品	21处, 1100平米	2.5	

指标	产出指标		公厕	1座	2.5
		质量指标	市政公共基础设施完好率	100%	4
			水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3
			运维费用支出合规率	100%	3
		时效指标	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市政公共基础设施服务时间	2025年1月-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政市政公共基础设施化正常运转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卡子镇等5个集镇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8. 50	年度资金总额：		538. 50	
			其中：财政拨款	538. 50	其中：财政拨款		538. 5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5年负责白河县卡子镇、宋家镇、双丰镇、西营镇、麻虎镇5个集镇的生活污水处理日常运维及水质数据在线监测工作。 目标2：县住建局通过政府采购托管第三方服务公司托管运维。年托管运维费538. 5046万元。 目标3：保障各厂开展运维工作，出水水质达标，运行稳定。			目标1：2025年负责白河县卡子镇、宋家镇、双丰镇、西营镇、麻虎镇5个集镇的生活污水处理日常运维及水质数据在线监测工作。 目标2：县住建局通过政府采购托管第三方服务公司托管运维。年托管运维费538. 5046万元。 目标3：保障各厂开展运维工作，出水水质达标，运行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托管运维费		538. 5万元			10
			其中：污水处理厂运维费		438. 5万元			5
			其中：在线监测运维费		100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运维的污水处理厂数量		5座			5
			管理运维的在线监测线		1条			5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 5
			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2. 5
			在线监测覆盖率		100%			2. 5

			污水处理厂运行稳定率	100%	2.5
		时效指标	服务保障时限	2025年1月-12月	5
			在线监测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厂开展运维工作，出水水质达标，运行稳定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冷水、麻虎双丰、西营4个镇的9个村13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89	年度资金总额：	109.89		
			其中：财政拨款	109.89	其中：财政拨款	109.89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按照2024年4月2日、2024年7月25日县长办公会议备忘录要求，34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移交我局负责，经测算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服务费为230万元/年，采购服务期限为3年，共计690万元，其中冷水、麻虎双丰、西营4个镇的9个村13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费109.89万元。 目标2：加强日常考核，确保第三方规范运维，保障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考核合格后及时拨付运维费用。 目标3：确保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出水达标排放。				目标1:按照2024年4月2日、2024年7月25日县长办公会议备忘录要求，34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移交我局负责，经测算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服务费为230万元/年，采购服务期限为3年，共计690万元，其中冷水、麻虎双丰、西营4个镇的9个村13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费109.89万元。 目标2：加强日常考核，确保第三方规范运维，保障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考核合格后及时拨付运维费用。 目标3：确保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出水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托管运维费用			109.89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污水处理站			13座		4
			涉及乡镇			4个		3
			涉及村			9个		3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5
			合同执行率			100%		2.5
			验收合格率			100%		2.5
			污水处理站运行稳定率			100%		2.5

		时效指标	服务保障时限	2025年1月-12月	5
			运维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厂开展运维工作，出水水质达标，运行稳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服务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中厂、构扒、卡子、茅坪、宋家5个镇的13个村16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9.50	年度资金总额：	119.50	
			其中：财政拨款	119.50	其中：财政拨款	119.5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按照2024年4月2日、2024年7月25日县长办公会议备忘录要求，34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移交我局负责，经测算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服务费为230万元/年，采购服务期限为3年，共计690万元，其中中厂、构扒、卡子、茅坪、宋家5个镇的13个村16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119.5			目标1:按照2024年4月2日、2024年7月25日县长办公会议备忘录要求，34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移交我局负责，经测算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服务费为230万元/年，采购服务期限为3年，共计690万元，其中中厂、构扒、卡子、茅坪、宋家5个镇的13个村16座农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营119.5			
	目标2：加强日常考核，确保第三方规范运维，保障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考核合格后及时拨付运维费用。			目标2：加强日常考核，确保第三方规范运维，保障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考核合格后及时拨付运维费用。			
			目标3：确保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出水达标排放。			目标3：确保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出水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托管运维费用		119.5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污水处理站		16座		4
			涉及乡镇		5个		3
			涉及村		13个		3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5
			合同执行率		100%		2.5
			验收合格率		100%		2.5
			污水处理站运行稳定率		100%		2.5
	时效指标	服务保障时限		2025年1月-12月		5	

		时效指标	运维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厂开展运维工作，出水水质达标，运行稳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服务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按照县政府会议（2024年4月2日白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备忘录）要求，以及政府主要领导对《关于白河县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建设工程污水处理厂移交运维有关情况的请示》（白城投集团字〔2024〕93号）文件批示精神。由我局对县城投（集团）公司负责实施建设的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站运维管理，年需运维费100万元。 目标2：加强日常考核，确保第三方规范运维，保障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考核合格后及时拨付运维费用。 目标3：确保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出水达标排放。			目标1:按照县政府会议（2024年4月2日白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备忘录）要求，以及政府主要领导对《关于白河县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建设工程污水处理厂移交运维有关情况的请示》（白城投集团字〔2024〕93号）文件批示精神。由我局对县城投（集团）公司负责实施建设的仓上镇天宝污水处理站运维管理，年需运维费100万元。 目标2：加强日常考核，确保第三方规范运维，保障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考核合格后及时拨付运维费用。 目标3：确保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出水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托管运维费用		100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污水处理站		1座		4
			涉及乡镇		1个		3
			涉及村		1个		3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5
			合同执行率		100%		2.5
			验收合格率		100%		2.5
			污水处理站运行稳定率		100%		2.5

		时效指标	服务保障时限	2025年1月-12月	5
			运维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厂开展运维工作，出水水质达标，运行稳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经费保障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5
			服务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驻村工作人员津补贴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6	年度资金总额：	1.66
			其中：财政拨款	1.66	其中：财政拨款	1.6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向茅坪镇金刚村派驻村人员1名，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目标2：充分调动驻村人员工作积极性，全年完成发放驻村人员补贴共1.66万元 目标3：加强考核，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促进帮扶村逐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目标1：本年向茅坪镇金刚村派驻村人员1名，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目标2：充分调动驻村人员工作积极性，全年完成发放驻村人员补贴共1.66万元 目标3：加强考核，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促进帮扶村逐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生活补助	0.96万元		5
			生活补助费用标准	800元/人月		5
			驻村工作队员乡镇津贴	0.7万元		5
			乡镇津贴费用标准	580元/人月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数量	1个		3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	1人		3
			驻村天数	≥20天/月		3
			到村签到	≥1次/天		3
			向镇府报送考勤表	≥1次/月		3
			镇党委核实出勤率	100%		3

目标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3
			文件执行率	100%	3
		时效指标	驻村时间	2025年度	3
			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100%	10
			驻村工作人员对村情知晓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推进乡村振兴建设	长期	5
			保障基层政权持续高效运转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包建村满意度	≥90%	5
			包联户满意度	≥90%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6个集镇和城区及高级中学公共租赁住房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全县2468套公租房的维修、面积约12. 7796万平方米。 目标2：为了公租房小区的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行。2025年预算投资50万元，涉及中厂、构杌、茅坪、双丰、冷水、麻虎6个镇和高级中学等屋面屋顶渗漏、化粪池及主管道更换、卫生间、厨房漏水等日常维护维修。为了公租房小区的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行。 目标3：为了消除安全隐患，改善保障房小区的居住环境有所提升，为有效地解决我县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				目标1：全县2468套公租房的维修、面积约12. 7796万平方米。 目标2：为了公租房小区的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行。2025年预算投资50万元，涉及中厂、构杌、茅坪、双丰、冷水、麻虎6个镇和高级中学等屋面屋顶渗漏、化粪池及主管道更换、卫生间、厨房漏水等日常维护维修。为了公租房小区的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行。 目标3：为了消除安全隐患，改善保障房小区的居住环境有所提升，为有效地解决我县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6个集镇和城区及高级中学公共租赁住房维修维护总费用			50万元		10	
			维修材料费成本			3元/平方米		5	
			维修人工费成本			300元/人/天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区保障及6个集镇屋维修套数			2468套		5	
			保障住房面积			约127796平方米		5	
			每月对保障小区、住户巡查次数			20次/月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5	
			合同执行率			100%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5年1至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租赁住房房屋维修改造时间	长期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收入家庭人员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河街拆迁户过渡安置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17	年度资金总额：		28.17	
			其中：财政拨款	28.17	其中：财政拨款		28.1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按照县三项工程领导小组会议要求，为加快河街棚户区改造建设进度，解决拆迁户临时过渡安置问题。 目标2：2025年还有27套房源续租资金合计28.17万元。 目标3：为履行合同义务，解决河街拆迁户临时过渡安置问题，保障拆迁租住户入住率达100%住户满意。				目标1：按照县三项工程领导小组会议要求，为加快河街棚户区改造建设进度，解决拆迁户临时过渡安置问题。 目标2：2025年还有27套房源续租资金合计28.17万元。 目标3：为履行合同义务，解决河街拆迁户临时过渡安置问题，保障拆迁租住户入住率达100%住户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街拆迁户安置房屋租赁总费用		28.17万元		10	
			回迁安置房协议		27套		5	
		社会成本指标	解决拆迁户入回迁入住满意度		≥9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过渡安置房总面积		约3400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按合同执行		100%		1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2025年1至12月		5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河街城市建设，完善后期基础设施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居民生态环境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回迁入住小区基础、服务设施、环境等有所改善提升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回迁户入住率满意度高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度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68	年度资金总额：	4.968
			其中：财政拨款	4.968	其中：财政拨款	4.96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5年冷水镇中皇村派驻村人员3名，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目标2：充分调动驻村工作人员积极性，保障驻村工作人员驻村期间生活及交通费用，夯实扶贫工作人员力量，有效推动了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全年驻村人员生活补贴项目预算金额为4.968万元。 目标3:驻村工作人员驻村工作期间，生活补助每天40元，驻村时间每月不少于20天，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的发放。 目标4：加强考核，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促进帮扶村逐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目标1：2025年冷水镇中皇村派驻村人员3名，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目标2：充分调动驻村工作人员积极性，保障驻村工作人员驻村期间生活及交通费用，夯实扶贫工作人员力量，有效推动了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全年驻村人员生活补贴项目预算金额为4.968万元。 目标3:驻村工作人员驻村工作期间，生活补助每天40元，驻村时间每月不少于20天，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的发放。 目标4：加强考核，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促进帮扶村逐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总成本		4.968万元	10
			驻村工作人员驻村补助标准		40元/天/人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人数		3人	4
			驻村天数		≥20天/月	4
			到村签到		≥1次/天	4
			向镇府报送考勤表		≥1次/月	3
			驻村数量		1个	3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3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3
			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3
		时效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时间	2025年1至12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生活、交通保障率	100%	5
			驻村工作队员对村情知晓率	≥95%	5
			有效推动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率	≥95%	5
			驻村工作队员深入基层主动性	≥9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政权持续高效运转	长期	5
			驻村补助发放年限	1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5
			帮扶户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垃圾污水处理运行费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0.03	年度资金总额：	468.21		
			其中：财政拨款	490.03	其中：财政拨款	468.2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县城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提升泵站的正常运行，白河县污水处理厂采用AAO+MBR工艺，处理能力10000吨/日，污水处理后达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50mg/L、氨氮≤5mg/L、总磷≤0.5mg/L、总氮≤15mg/L）。				目标1：保障县城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提升泵站的正常运行，白河县污水处理厂采用AAO+MBR工艺，处理能力10000吨/日，污水处理后达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			
	目标2：保障县城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行，垃圾填埋处理达标，日处理能力90吨/日，消灭垃圾滋生的蚊蝇鼠害，对产生的填埋气体收集燃烧处理，并采取除臭措施，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并将产生的渗滤液处理达标后排入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50mg/L、氨氮≤5mg/L、总磷≤0.5mg/L、总氮≤15mg/L）。			
	目标3：提高垃圾污水处理能力，降低环境污染，全年预算490.03万元，其中：县城污水处理厂预算318.92万元，县城垃圾填埋场预算171.11万元。				目标2：保障县城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行，垃圾填埋处理达标，日处理能力90吨/日，消灭垃圾滋生的蚊蝇鼠害，对产生的填埋气体收集燃烧处理，并采取除臭措施，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并将产生的渗滤液处理达标后排入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污水处理运行费项目		490.03万元		5	
			污水处理费用		318.92万元		5	
			垃圾填埋费用		171.11万元		5	
			本期财政拨款		468.21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年污水处理量		290万吨		3	
			污水处理厂数量		1处		3	
			年垃圾填埋量		2万吨		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垃圾填埋场数量	1处	1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率	≥95%	2
			污水达标率	≥95%	2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2
			填埋气体处理率	≥90%	2
			渗滤液处理率	≥90%	2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垃圾填埋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县城污水处理厂、县城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行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排放、垃圾规范填埋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生活污水有效处理、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时间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5
			环境监测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垃圾污水处理电费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县城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提升泵站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白河县污水处理厂采用AAO+MBR工艺，处理能力10000吨/日，污水处理后达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50mg/L、氨氮≤5mg/L、总磷≤0.5mg/L、总氮≤15mg/L）。 目标2：保障县城垃圾填埋场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垃圾填埋处理达标，日处理能力90吨/日，消灭垃圾滋生的蚊蝇鼠害，对产生的填埋气体收集燃烧处理，并采取除臭措施，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并将产生的渗滤液处理达标后排入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目标3：全年预算160万元。				目标1：保障县城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提升泵站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白河县污水处理厂采用AAO+MBR工艺，处理能力10000吨/日，污水处理后达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50mg/L、氨氮≤5mg/L、总磷≤0.5mg/L、总氮≤15mg/L）。 目标2：保障县城垃圾填埋场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垃圾填埋处理达标，日处理能力90吨/日，消灭垃圾滋生的蚊蝇鼠害，对产生的填埋气体收集燃烧处理，并采取除臭措施，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并将产生的渗滤液处理达标后排入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目标3：全年预算16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		160万元		10
			垃圾污水处理电费费用标准		0.67元/千瓦时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用电量		240万千瓦时		1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0%		10
		时效指标	设备运行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县城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提升泵站正常运行	100%	5
			保障县城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行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排放、垃圾填埋规范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民环境，防止污染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5
			环境监测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县城污水处理厂10组MBR膜采购安装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3. 50	年度资金总额：	91. 45		
			其中：财政拨款	273. 50	其中：财政拨款	91. 4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采购安装10组MBR膜并投入使用，确保县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后达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50mg/L、氨氮≤5mg/L、总磷≤0. 5mg/L、总氮≤15mg/L）。 目标2：提高污水处理能力，降低污染排放。 目标3:采购安装费用预算273. 5万元。				目标1：采购安装10组MBR膜并投入使用，确保县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后达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COD≤50mg/L、氨氮≤5mg/L、总磷≤0. 5mg/L、总氮≤15mg/L）。 目标2:提高污水处理能力，降低污染排放。 目标3：2025年度预算资金91. 4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MBR膜总费用		273. 5万元		5	
			采购安装费用费用标准		27. 35万元/组		5	
			财政已拨付		100万元		5	
			本期财政拨款		91. 45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MBR膜数量		10组		5	
			单组膜面积		1680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4	
			合同执行率		100%		3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污水处理能力，降低污染排放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排放	99%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MBR膜使用年限	≥3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5
			环境监测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集镇两厂（茅坪、冷水）托管运营费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3.03	年度资金总额：		233.03	
			其中：财政拨款	233.03	其中：财政拨款		233.0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为保障茅坪镇、冷水镇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需按季度拨付两个处理厂运营费，每季度58.26万元，全年预算233.03万元。 目标2：保障茅坪镇、冷水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水质达标排放。					目标1：为保障茅坪镇、冷水镇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需按季度拨付两个处理厂运营费，每季度58.26万元，全年预算233.03万元。 目标2：保障茅坪镇、冷水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水质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托管运营费用			233.03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镇两厂运行托管处数量			2处		10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拨付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垃圾污水处理能力，降低污染排放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排放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污水有效处理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5
			环境监测单位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8	年度资金总额:	5.08
			其中:财政拨款	5.08	其中:财政拨款	5.0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本年向宋家镇安乐村派驻村人员3名,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目标2: 充分调动驻村人员工作积极性,全年完成发放驻村人员补贴共5.076万元 目标3: 加强考核,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促进帮扶村逐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目标1: 本年向宋家镇安乐村派驻村人员3名,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目标2: 充分调动驻村人员工作积极性,全年完成发放驻村人员补贴共5.076万元 目标3: 加强考核,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促进帮扶村逐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生活补助	2.88万元		5
			驻村工作队员乡镇津贴	2.196万元		5
			生活补助费用标准	800元/人月		5
			乡镇津贴费用标准	610元/人月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数量	1个		2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	3人		2
			驻村天数	20天/月		2
			到村签到	1次/天		2
			向镇府报送考勤表	1次/月		2
			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4

标		质量指标	镇纪委核实出勤率	100%	3
			文件执行率	100%	3
		时效指标	驻村时间	2025年1月-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100%	10
			驻村工作人员对村情知晓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推进乡村振兴建设	长期	5
			保障基层政权持续高效运转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包建村满意度	≥90%	5
			包联户满意度	≥90%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城市管理运行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
		其中：财政拨款	54.00	其中：财政拨款	54.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54万元。 目标2：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全面履行各项职责，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目标3：完成流浪犬治理工作，提高群众对流浪犬治理工作满意度，保障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54万元。 目标2：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全面履行各项职责，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目标3：完成流浪犬治理工作，提高群众对流浪犬治理工作满意度，保障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运行成本	54万元	6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成本	5万元；1万元/辆	2
			三岔路口摆放花卉成本	6万元；3万元/次	2
			租赁市场水电费成本	10万元；0.8万元/月	2
			流浪犬治理成本	4万元；0.2万元/次	2
			垃圾桶及垃圾箱维修更换成本	10万元；5万元/批	2
			消毒药品及清洗剂购置成本	4万元；1万元/批	2
			城市环境整治及管理专项经费成本	15万元，0.5万元/次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障执法车辆正常运转数量（含执法摩托车）	5辆	3
			开展流浪犬整治次数	20次	3
			支付租赁市场水电费及维修月数	12个月	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次数	30次	3
			采购垃圾桶批次	2次	2
			摆放花卉次数	2次	2
			消毒药品及清洗剂购置批次	4次	2
		质量指标	执法车辆维修合格率	100%	2
			项目采购合格率	100%	2
			合同执行率	100%	2
		时效指标	执法车辆运行时间	2025年1月-12月	2
			市场运行保障时间	2025年1月-12月	2
			流浪犬整治开展时间	2025年1月-12月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保障率	100%	4
			群众对民生正常需求保障率	100%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市容市貌管理	长期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城市管理运营项服务人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46	年度资金总额：	99.46	
			其中：财政拨款	99.46	其中：财政拨款	99.4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99.464万元。 目标2：协管服务人员是我县城市管理的一支重要力量，待遇保障是提高城市执法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 目标3：城市管理运营项服务人员专项资金是城市管理相关工作开展的基本保障，从而把城市管理任务落到实处。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99.464万元。 目标2：协管服务人员是我县城市管理的一支重要力量，待遇保障是提高城市执法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 目标3：城市管理运营项服务人员专项资金是城市管理相关工作开展的基本保障，从而把城市管理任务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运营项服务人员成本		99.464万元		5
			协管员工资成本		90.22万元		5
			社会保险费用		7.32万元		5
			劳务派遣费成本		1.68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协管人员基本工资人数		28人		3
			两费及节日慰问人数		28人		3
			劳务派遣人数		28人		3
			社会保险人数		28人		3
				合同执行率		100%	

目标		质量指标	人员出勤率	100%	3
			购买服务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聘用时间	2025年度	3
			服务费用发放时间	2025年1月-12月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管理运营项服务人员基本待遇	100%	10
			保障城市执法管理工作的开展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协管员工服务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逐步提高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白河县狮子山便民市场租赁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50	年度资金总额：		49.50	
			其中：财政拨款	49.50	其中：财政拨款		49.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5年狮子山便民市场租赁服务费预算49.5万元， 目标2：通过狮子山便民市场，解决民生需求，整体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目标1：2025年狮子山便民市场租赁服务费预算49.5万元， 目标2：通过狮子山便民市场，解决民生需求，整体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河县狮子山便民市场租赁费			49.5万元		10
			2025年租赁费成本			49.5万元/年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租赁便民市场个数			1个		6
			租赁便民市场面积			929.81平方米		6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6
			合同执行率			100%		6
		时效指标	租赁期限			2025年度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市场公共服务能力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

表13-32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白河县龙井临时菜市场2025年租赁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33	年度资金总额：	23.33
			其中：财政拨款	23.33	其中：财政拨款	23.3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5城市管理服务租赁经费预算金额23.33万元 目标2：通过租赁市场，整体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目标1：2025城市管理服务租赁经费预算金额23.33万元 目标2：通过租赁市场，整体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河县龙井临时菜市场2025年租赁费	23.333万元		10
			龙井便民菜市场租赁服务费月成本	2.3333万元/月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租赁便民市场个数	1个		6
			租赁便民市场面积	593平方米		6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6
			合同执行率	100%		6
		时效指标	租赁期限	2025年度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市场公共服务能力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南岭子菜市场2025年租赁服务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0	年度资金总额：	9.80
			其中：财政拨款	9.80	其中：财政拨款	9.8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南岭子菜市场2025年租赁服务费预算9.8万元。 目标2：通过租赁市场，整体提升南岭子片区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目标1：南岭子菜市场2025年租赁服务费预算9.8万元。 目标2：通过租赁市场，整体提升南岭子片区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南岭子菜市场2025年租赁服务费	9.8万元	10	
			租赁南岭子菜市场费用	9.8万元/年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便民市场个数	1个	6	
			租赁便民市场面积	270平方米	6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6	
			合同执行率	100%	6	
		时效指标	租赁期限	2025年度	6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市场公共服务能力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白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7.55	年度资金总额：	757.55
			其中：财政拨款	757.55	其中：财政拨款	757.5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757.5531万元。 目标2：通过实施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保障县城环卫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3：完成环卫工人工资保障任务，有效保障环卫工人的基本生活。 目标4：达到进一步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运行管理能力。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757.5531万元。 目标2：通过实施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保障县城环卫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3：完成环卫工人工资保障任务，有效保障环卫工人的基本生活。 目标4：达到进一步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运行管理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成本	757.5531万元	10	
			每月服务费标准	63.1294万元/月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白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项目个数	1个	4	
			保洁员人数	181人	4	
			环卫车辆正常运转数量	9辆	4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4	
			服务项目考核合格率	100%	4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时间	2025年1-12月	5	
			垃圾清运时间	2025年1-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水平	100%	10
			有效保障环卫工人的基本薪资待遇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卫作业市场化运营服务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工人对环卫工作满意度	≥90%	5
			群众对生态环境满意度	≥90%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9.00	年度资金总额：	159.00		
			其中：财政拨款	159.00	其中：财政拨款	159.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159万元。 目标2：通过实施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市场化服务，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目标3：完成对城区餐饮企业及部分机关事业单位餐饮垃圾做到日产日清，集中收集处置任务。 目标4：达到通过新技术无害化处理目的，做到生活垃圾减量化，提高群众满意度。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159万元。 目标2：通过实施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市场化服务，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目标3：完成对城区餐饮企业及部分机关事业单位餐饮垃圾做到日产日清，集中收集处置任务。 目标4：达到通过新技术无害化处理目的，做到生活垃圾减量化，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成本		159万元		10	
			每月服务费用		13.25万元/月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		1个		4	
			无害化处置服务月数		12个		4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4	
			合同执行率		100%		4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合格率		100%		4	
		时效指标	合同执行时间		2025年1月-12月		5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月数		12个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减量	≥90%	10
			提升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	≥1年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 56	年度资金总额：	3. 56	
			其中：财政拨款	3. 56	其中：财政拨款	3. 5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3. 56元。 目标2：按照巩固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做到摘帽不摘帮扶，2025年安排驻村工作队员2名，全力做好后勤保障，持续开展后续帮扶工作。 目标3：确保帮扶村脱贫户及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3. 56元。 目标2：按照巩固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做到摘帽不摘帮扶，2025年安排驻村工作队员2名，全力做好后勤保障，持续开展后续帮扶工作。 目标3：确保帮扶村脱贫户及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各项补贴费用总成本		3. 56万元		10
			人均驻村生活补贴		19200元；40元/天/人		5
			人均驻村乡镇津贴		16640元；730元/月/人、640元/月/人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驻村个数		1个		5
			驻村人数		2人		5
		质量指标	文件执行率		100%		5
			出勤率		≥20天/月		5
		时效指标	驻村开展帮扶时间		2025年度		5
			各项补贴发放月数		12个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村脱贫巩固率	100%	6
			贫困户脱贫巩固率	100%	6
			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推进乡村振兴建设	稳定推进	6
			保障基层政权持续高效运转	有效保障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95%	5
			群众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城管执法数字信息化一期服务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50	年度资金总额：	81.50
			其中：财政拨款	81.50	其中：财政拨款	81.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城管执法信息化服务项目一期审定价为520.3756万元，按照相关合同约定5年服务期满后支付全部费用，截止2024年底已支付费用268.8368万元，未支付费用251.54万元。2025年初纳入预算资金为81.5万元。 目标2：通过按时支付城管执法信息化服务费用，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政府公信力 目标3：完成监督指挥大厅的建设，支撑系统运行的各类软件及硬件系统正常运行。 目标4：达到城市管理由滞后到实时，由粗放到精准、由被动到主动的转变，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和水平。				目标1：城管执法信息化服务项目一期审定价为520.3756万元，按照相关合同约定5年服务期满后支付全部费用，截止2024年底已支付费用268.8368万元，未支付费用251.54万元。2025年初纳入预算资金为81.5万元。 目标2：通过按时支付城管执法信息化服务费用，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政府公信力 目标3：完成监督指挥大厅的建设，支撑系统运行的各类软件及硬件系统正常运行。 目标4：达到城市管理由滞后到实时，由粗放到精准、由被动到主动的转变，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管执法数字信息化一期服务成本	81.5万元		10
			城管执法数字信息化2025年应付服务费	81.5万元/年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城管执法信息化服务项目个数	1项		4
			保障视频监控摄像头运行数量	36套		4
			保障数字化系统运行数量	1套		4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4
			合同执行率	100%		4

目标			验收合格率	100%	5
		时效指标	城管执法信息化服务费时间	2025年度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管执法数字信息化	逐步提高	10
			城管执法环境改善程度	长期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服务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城管执法工作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二级路中厂段环卫保洁费用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 20	年度资金总额：		2. 20	
			其中：财政拨款	2. 20	其中：财政拨款		2.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5年项目预算资金2. 2万元。 目标2：通过对二级路中厂段保洁员、增加垃圾清运点加强管理。 目标3：达到提高市容环境卫生运行能力，确保二级路环境卫生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1：2025年项目预算资金2. 2万元。 目标2：通过对二级路中厂段保洁员、增加垃圾清运点加强管理。 目标3：达到提高市容环境卫生运行能力，确保二级路环境卫生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二级路中厂段环卫保洁成本			2. 2万元		10
			2025年保洁员劳务成本			2. 2万元/年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点个数			4个		6
			保洁路面长度			1. 5公里		6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6
			环卫考核合格率			100%		6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时间			2025年1-12月		6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二级路环境卫生水平	100%	10
			有效保障环卫工人基本薪资待遇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卫保洁及垃圾清运服务年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工人对环卫工作满意度	≥90%	5
			群众对二级路生态环境满意度	≥90%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5万元。 目标2：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全面履行各项职责，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全面做好城市管理执法工作。 目标3：完成城管执法工作，提高群工作满意度，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5万元。 目标2：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全面履行各项职责，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全面做好城市管理执法工作。 目标3：完成城管执法工作，提高群工作满意度，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总成本		5万元	10
			执法皮卡车运行维护成本		3万元/每年	5
			执法摩托车车运行维护成本		2万元/每年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执法皮卡车数量		1辆	6
			执法摩托车数量		4辆	6
		质量指标	执法车辆维修合格率		100%	6
			执法车辆出勤率		100%	6

		时效指标	保障车辆运行时间	2025年1-12月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保障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车辆运行年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城管执法工作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三岔路口摆放花卉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6万元。 目标2：通过摆放花卉，强化县城市貌管理，提升县城面貌。 目标3：完成2次花卉摆放工作，提高群众市容环境满意度。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6万元。 目标2：通过摆放花卉，强化县城市貌管理，提升县城面貌。 目标3：完成2次花卉摆放工作，提高群众市容环境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岔路口摆放花卉总成本	6万元	10	
			三岔路口摆放花卉成本	3万元/次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摆放次数	4个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摆放花卉时间	2025年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入口环境美化保障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摆放花卉年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租赁市场水电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2025年市场水电费预算10万元，共保障4个市场正常运转。 目标2：通过保障市场正常运转，整体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完成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目标1：当年市场水电费预算10万元，共保障4个市场正常运转。 目标2：通过保障市场正常运转，整体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目标3：城市管理效能大幅提高目标，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市场水电费总成本	10万元		10
			租赁市场水电费成本	10万元，每年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市场水电费数量	4个		10
		质量指标	市场水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
		时效指标	保障市场水电费缴纳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运行的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市场正常运转服务年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流浪犬治理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4万元。 目标2：通过流浪犬整治工作，降低流浪犬伤人事件发生概率，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目标3：完成流浪犬治理工作，提高群众对流浪犬治理工作满意度。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4万元。 目标2：通过流浪犬整治工作，降低流浪犬伤人事件发生概率，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目标3：提高群众对流浪犬治理工作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流浪犬治理总成本		4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流浪犬整治次数		20次		10
		质量指标	流浪犬整治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流浪犬整治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流浪犬整治工作保障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整治工作实施年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流浪犬整治工作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消毒药品及清洗剂购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4万元。 目标2：通过采购消毒药品及清洗剂，全面做好城区环境消杀工作，保障县城环卫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3：达到进一步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运行管理能力。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4万元。 目标2：通过采购消毒药品及清洗剂，全面做好城区环境消杀工作，保障县城环卫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3：达到进一步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运行管理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毒药品及清洗剂购置总成本			4万元		10
			消毒药品成本			3万元		5
			清洗剂购置成本			1万元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消毒药品采购批次			2次		5
			清洗剂采购批次			2次		5
		质量指标	产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环卫用品采购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水平			稳步提高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区环卫工作保障工作开展时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卫工作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垃圾桶及垃圾箱维修更换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10万元。 目标2: 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 全面履行各项职责, 及时更换破损垃圾桶及垃圾箱, 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目标3: 完成环卫设备基本保障工作, 保障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1: 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10万元。 目标2: 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 全面履行各项职责, 及时更换破损垃圾桶及垃圾箱, 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目标3: 保障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桶及垃圾箱维修更换总成本			10万元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采购垃圾桶个数			32个		5
			维修垃圾箱次数			4次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垃圾桶采购时间			2025年1-12月		5
			垃圾箱维修时间			2025年1-12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水平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桶采购及维修更换年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卫工作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城市环境整治及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15万元。 目标2：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全面履行各项职责，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全面做好城市管理执法工作。 目标3：完成日常环境整治工作，提高群众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1：本年度预算资金共计15万元。 目标2：通过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全面履行各项职责，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全面做好城市管理执法工作。 目标3：提高群众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环境整治及管理专项经费总成本	15万元	10	
			城市环境整治及管理专项经费成本	15万元/每年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次数	30次	10	
		质量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时间	2025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保障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城区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时限	≥1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居住环境及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28.72	年度资金总额：	1528.72	
			其中：财政拨款	1528.72	其中：财政拨款	1528.7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根据《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和《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方案》，做好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的办理及审核工作； 目标2：完成财政支出预算1528.72万元，兑付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1528.72万元，其中：过渡安置费780.58万元、装修补助费125.20万元、停业损失费406.26万元、回迁奖补216.68万元； 目标3：完成二期367户和一期70户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任务。				目标1：根据《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和《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方案》，做好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的办理及审核工作； 目标2：完成财政支出预算1528.72万元，兑付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1528.72万元，其中：过渡安置费780.58万元、装修补助费125.20万元、停业损失费406.26万元、回迁奖补216.68万元； 目标3：完成二期367户和一期70户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任务。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1528.72万元		2
			过渡安置费		780.58万元		2
			停业损失费		406.26万元		2
			住宅房装修补助费		125.20万元		2
			住宅房回迁奖励费		216.68万元		2
			过渡安置费单位成本		800元、1000元、1200元/月		2
			停业损失费单位成本		18元/㎡/月		2
			原装修补助费单位成本		4000元、8000元、1000元/户		2
			现装修补助费单位成本		200元/㎡		2
			住宅房回迁奖励费单位成本		2398.13元*5%/㎡		2
	社会成本指标						

绩效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一期过渡安置费未办理户数	45户	3
			二期过渡安置费未办理户数	305户	3
			一期拆迁户纳入二期选房户数	70户	3
			一期门面房面积	2570.64m²	3
			二期门面房面积	5130.04m²	3
			住宅房建筑总面积	83186.50m²	3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率	100%	3
			资金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3
		时效指标	资金兑付年度	2025年1-12月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回迁户群众装修资金困难	100%	5
			提高回迁入住率	90%	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5
			保障房屋征收安置补偿工作正常开展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过渡安置费保障截止时限	2024年12月	5
			停业损失费保障截止时限	2025年12月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回迁安置群众满意度	≥95%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2025年度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第一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02. 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 00	
			其中：财政拨款	35802. 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根治河街水患，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河街居民生活和发展环境，通过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的实施，河街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新区； 目标2：完成东起清风路老公共汽车站下约30米处，沿县城河街直上至长江委白河水文站，长约1.86千米的狭长范围内房屋征收工作；征收房屋931户（其中：27个单位）2096人，各类房屋建筑及土地面积147615.07平方米；征收土地总成本35802万元； 目标3：收回土地216.36亩，为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各类项目规划建设用地提供有力保障。				目标1：完成二期回迁安置楼（7-9号）主体工程建设任务，确保工程竣工验收和规划验收，达到回迁入住条件； 目标2：支付土地征迁成本费用600万元，专项用于二期回迁安置楼（7-9号）工程建设费用，其中：用于支付7-9号楼主体工程款350万元、消防设施采购200万元、电梯安装50万元； 目标3：切实消除回迁安置安全隐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确保回迁户早日回迁；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		35802.00万元		2
			货币补偿		5043.34万元		2
			贷款利息		6186.14万元		2
			产权置换房		24572.52万元		2
			土地征迁单位成本		165.47万元/亩		2
			财政已拨付成本		25548.00万元		2
			本期财政拨付成本		600.00万元		2
			其中：主体工程建设		350.00万元		2
			其中：消防设施采购		200.00万元		2
			其中：电梯安装		50.00万元		2

绩效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总户数	931户	5
			征收土地总面积	216.36亩	5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率	100%	5
			征迁对象合规率	100%	5
		时效指标	征迁工作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	5
			资金支付年度	2025年度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融资规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100%	5
			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额	≥5000万元	5
			促进大开发带动大开展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小区	100%	5
			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彻底根治河街汉江水患，增强防御自然灾害能力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迁对象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第二批-还款预留）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02. 00	年度资金总额：	1716. 50		
			其中：财政拨款	35802. 00	其中：财政拨款	1716. 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根治河街水患，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河街居民生活和发展环境，通过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的实施，河街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新区； 目标2：完成东起清风路老公共汽车站下约30米处，沿县城河街直上至长江委白河水文站，长约1.86千米的狭长范围内房屋征收工作；征收房屋931户（其中：27个单位）2096人，各类房屋建筑及土地面积147615.07平方米；征收土地总成本35802万元； 目标3：收回土地216.36亩，为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各类项目规划建设用地提供有力保障。				目标1：维护政府信用，完善债务化解长效机制，防范“三统一”棚改贷款债务违约风险； 目标2：完成财政预算投资1716.50万元，保障2025年上半年棚改贷款还款计划顺利执行； 目标3：积极推进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工程建设，保障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早日完成并发挥效益。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		35802.00万元		6	
			货币补偿		5043.34万元		2	
			贷款利息		6186.14万元		2	
			产权置换房		24572.52万元		2	
			土地征迁单位成本		165.47万元/亩		2	
			财政已拨付成本		26148.00万元		2	
			本期财政拨付成本		1716.50万元		2	
			其中：2025年上半年棚改贷款还款预留		1716.50万元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总户数		931户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总面积	216.36亩	5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率	100%	5
			征迁对象合规率	100%	5
		时效指标	征迁工作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	5
			资金支付年度	2025年度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融资规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100%	5
			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额	≥5000万元	5
			促进大开发带动大开展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根治河街水患，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0%	5
			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彻底根治河街汉江水患，增强防御自然灾害能力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迁对象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第三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02.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80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根治河街水患，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河街居民生活和发展环境，通过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的实施，河街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新区； 目标2：完成东起清风路老公共汽车站下约30米处，沿县城河街直上至长江委白河水文站，长约1.86千米的狭长范围内房屋征收工作；征收房屋931户（其中：27个单位）2096人，各类房屋建筑及土地面积147615.07平方米；征收土地总成本35802万元。 目标3：收回土地216.36亩，为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各类项目规划建设用地提供有力保障。				目标1：落实县政府与企业签订的《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建设协议书》约定事项内容，解决企业融资困难，确保建设项目用地供给； 目标2：完成财政投资预算2000.00万元，占该项预算100%； 目标3：保障滨江上城二期乳化园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保障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早日完成并发挥效益。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		35802.00万元		6
			货币补偿		5043.34万元		2
			贷款利息		6186.14万元		2
			产权置换房		24572.52万元		2
			土地征迁单位成本		165.47万元/亩		2
			财政已拨付成本		27864.50万元		2
			本期财政拨付成本		2000.00万元		2
			其中：滨江上城（二期）创业就业乳化园项目建设用地		2000.00万元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总户数		931户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总面积	216.36亩	5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率	100%	5
			征迁对象合规率	100%	5
		时效指标	征迁工作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	5
			资金支付年度	2025年度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融资规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100%	5
			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额	≥5000万元	5
			促进大开发带动大开展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根治河街水患，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0%	5
			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彻底根治河街汉江水患，增强防御自然灾害能力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迁对象满意度	≥90%	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城南援建办临聘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 24	年度资金总额：	3. 24		
			其中：财政拨款	1. 62	其中：财政拨款	1. 62		
			其他资金	1. 62	其他资金	1. 62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临时聘用工作人员1名。 目标2：确保城南援建办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1：临时聘用工作人员1名。 目标2：确保城南援建办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费用		3. 24万元		5	
			人均发放工资标准		2700元/月/人		5	
			财政安排资金		1. 62万元		1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数量		1人		1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劳动合同执行率		100%		5
		聘用人员业务考核合格率		100%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度		5	
			劳务发放及时率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100%		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城南援建办办公用房租赁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5年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	年度资金总额：	1.60		
			其中：财政拨款	1.60	其中：财政拨款	1.6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租赁办公用房1处。 目标2：确保有相对稳定的办公场所。				目标1：租赁办公用房1处。 目标2：确保有相对稳定的办公场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南援建办办公用房租赁成本		1.6万元/年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数量		1处		5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195平方米		10	
		质量指标	租赁合同执行率		100%		5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2025年度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100%		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5	

表14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任务1	保障部门人员工资福利、养老、医疗、公积金	1,290.14	1,290.14	
	任务2	保障部门正常公务运转	108.36	108.36	
	任务3	保障部门履职专项工作开展	10,836.89	10,836.89	
	金额合计		12,235.39	12,235.39	
总体目标	目标1：保障县域内住房建设、城市管理和执法事务的正常运转。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城市创建、住房保障、房地产业发展、建筑业管理、人民防空建设、防震减灾等方面工作的职责履行。 目标2：实现预算收入13227.39万元，实现预算支出13227.39万元。 目标3：县城153.44公顷绿化日常维护管护，1个公园，5个广场公共设施日常维护维修；保障县域内市政道路，市政路灯，市政排污管网和排涝系统，市政公厕等城市公共基础设施正常运维 目标4：县城153.44公顷绿化日常维护管护，1个公园，5个广场公共设施日常维护维修。 目标5：保障县域内8个污水处理厂，30个污水处理站，1个垃圾填埋场正常运维； 目标6：保障县域内城市管理，城关执法，城市环卫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7：及时化解部门隐性债务，防范风险，保障政府诚信； 目标8：2025年中省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顺利实施； 目标9：巩固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保障帮扶驻村工作开展； 目标10：地震人防工作任务得到落实，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11：保障租赁补贴按时发放； 目标12：及时完成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1290.14万元	3
			日常公用经费	108.36万元	3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一般公共事务类项目	10836.89万元	2
			县规划区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管护维修及正常运维成本	825.5万元	2
			部门化解隐性债务成本	785.4万元	2
			部门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补贴成本	21.2万元	2
			集镇污水处理厂，镇村污水处理站托管运维	1835.65万元	1
			其他履职项目	6057.22万元	2
			县城环卫保洁项目，城关执法	1239.91万元	1
			物业管理	72.01万元	2
		社会成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	87人	1
			遗属	3人	1
			管护绿化面积；公园数；广场数	153.44公顷；1个；5个	2
			县规划区路灯辐射面积；管护市政道路长度；市政排污主管网长度；公厕个数	7.81平方公里；48.6公里；66公里；24个	1
			贷款本金余额；年应结息次数	2275万元；4次	1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驻村数量	15人；5个	1
			集镇污水处理厂、集镇污水处理站	8个；30座	1

年度绩效 指标			桥儿沟保护性修缮工程项目	1项	2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支出合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 100%；100%	2
			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2
			合同执行率	100%	2
			文件执行率	100%	1
			人员出勤率	100%	1
			验收合格率	100%	1
			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1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100%；100%	2
			绿化养护时间	2025年1-12月	2
			公共基础设施维护维修时间	2025年1-12月	2
			贷款还本息时间	2025年1-12月	2
			驻村时间	2025年1-12月	1
			建设时间	2025年1-12月	1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优秀	5
						保障道路清洁	≥90%	2
						保障市政园林绿化日常管护，提供城市品位	100%	2
						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方便居民出行，亮化城市	100%	2
						按时结清利息及本金，保障政府征信	100%	2
						驻村工作队员驻村生活、交通保障率	100%	1
						推普及地震知识，提升市民防灾，应急知识，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100%	1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5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	明确、可实现	3
						计划执行年度	≥1年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95%	2
						群众满意度	≥95%	2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2
						居住对象满意度	≥95%	1

			市民满意度	≥95%	1
			督查对象满意度	≥95%	1
			创建单位满意度	≥95%	1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 (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1. 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 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